

# 盐城市海兴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盐城市海兴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30亿元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盐城市海兴集团有限公司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292号）批准，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10亿元。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于2021年8月6日（T-1日）在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根据网下向专业投资者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5.98%。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21年8月9日-2021年8月10日面向专业投资者网下发行。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盐城市海兴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盐城市海兴集团有限公司



（公章）

2021年8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盐城市海兴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公章）

2021年8月6日

（本页无正文，为《盐城市海兴集团有限公司2021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面向专业投资者）（第一期）票面利率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2021年8月6日